



WANT WA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1)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附註2) 股每股面值0.02美元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附註3)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酒店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以下指示^(附註4) 代本人／吾等投票：

	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及通過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3.	(i) 重選蔡衍明先生為董事；	(i)	(i)
	(ii) 重選朱紀文先生為董事；	(ii)	(ii)
	(iii) 重選林鳳儀先生為董事；	(iii)	(iii)
	(iv) 重選鄭文憲先生為董事；	(iv)	(iv)
	(v) 重選簡文桂先生為董事；	(v)	(v)
	(vi) 重選李光舟先生為董事；	(vi)	(vi)
	(vi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所有董事之酬金。	(vii)	(vii)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號普通決議案(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本公司股份)。		
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號普通決議案(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號普通決議案(授出一般授權，以擴大董事所獲授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加入根據第5號決議案(倘通過)購回股份的面值)。		

日期：二零零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姓名和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本公司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本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代其投票。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某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表可自行就有關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將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之外並妥為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屬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
-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該等股份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本公司僅會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上述出席人士就該等股份之投票，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則無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實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07室，方為有效。
- 委派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
- 填妥和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